更新日期：101.5.29

社政類：案件編號 52

臺北市政府社會局

「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」作業流程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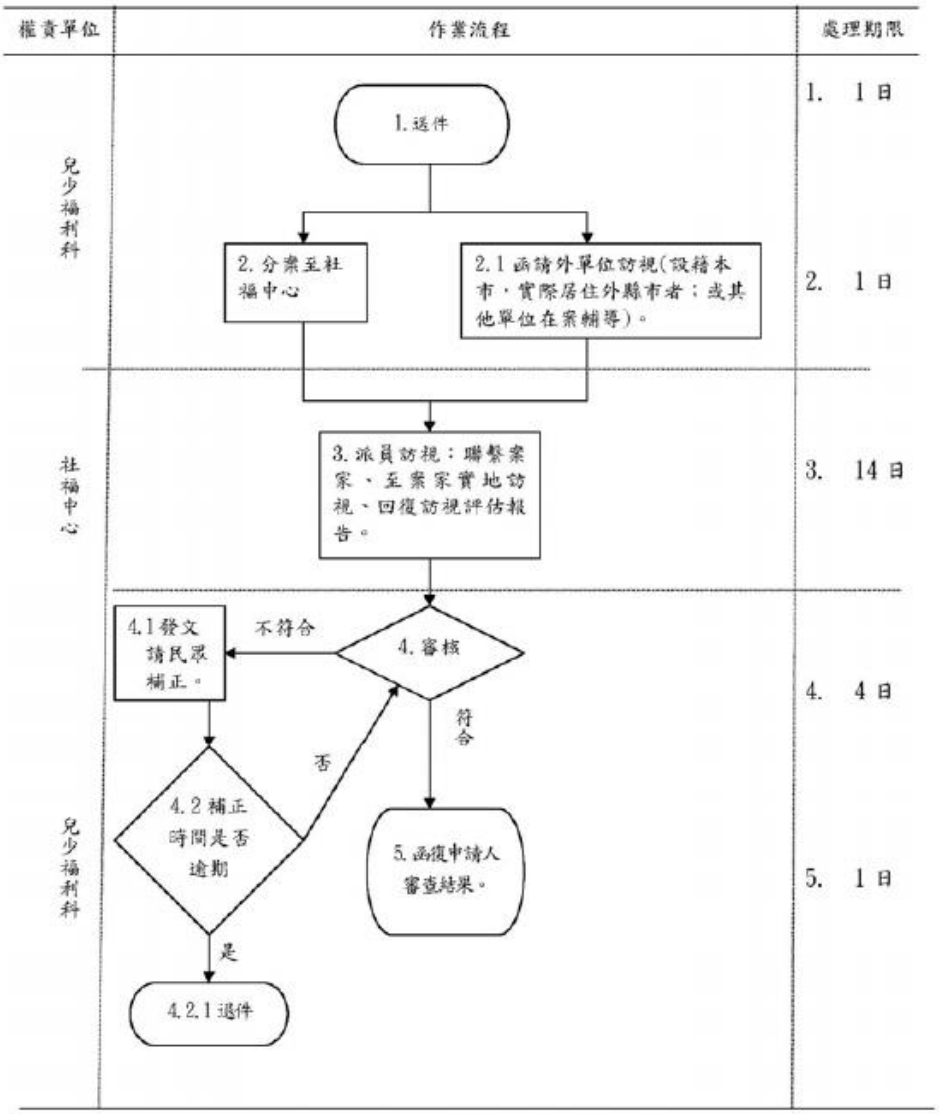

受理方式：郵寄、親自、委託申辦、網路申辦（非全程式）、

超商申請（超商申請方式預定自 102 年第 3 季施行）。

總處理時限：21 日（含假日/日曆日）